

从化海关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等规定，特编制从化海关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有任何意见、建议，请联系从化海关办公室。地址：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关前路 1 幢，邮编：510900；电话：020-87960035；电子邮箱：conghuahaiguan@customs.gov.cn。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从化海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给红其拉甫海关全体关员重要回信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聚焦服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持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数字化建设，不断增强公开实效，提升政务服务能力，为推动辖区外贸促稳提质和优化营商环境提供了有力支撑。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方面。

结合工作实际，不断细化公开内容，优化公开方式，年内通过广州海关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7条，包括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财务预决算、监管作业场所（场地）巡查、“关长接待日”通知等。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要求，畅通受理渠道，健全完善工作规范，定期查看各受理渠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2025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的行政复议、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压紧压实政府信息公开主管部门责任，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查机制，明确“三审三校”工作流程，做好相关审查资料存档和管理，加强政府信息动态监测，务求信息发布精准、权威。

（四）政府信息平台建设方面。

一是坚持以企业需求为导向，依托“关长联系企业”“关长送政策上门”等机制，个性化制定“一企一策”服务方案，送政策到企业71家次，召开政策宣贯会5次，宣讲原产地政策、商品归类、减免税政策等海关政策，期间共收集企业意见建议6条，解决问题70个，签发出口原产地享惠金额10.56亿元，同比增长52.06%。二是加强特色产业帮扶力度，扎实开展“1+N”属地查检试点，扩大“远程查检”覆盖，研究危化品、农食产品批次查

检改革，助力宠物食品出口实现“零的突破”，累计监管出口水果2300.3吨、花卉苗木671.9吨、竹木草制品1437.6吨。三是结合实际扩大广州海关“海关进企业、海关进社区、海关进校园”——“三进”品牌服务效应，从化海关大湾区马产业“三进”品牌特色科普基地服务大湾区马产业高质量发展，获新华社、人民日报等13家次中央、省市区主流媒体报道。

（五）强化监督保障方面。

锚定企业服务与公众需求导向，以“关长接待日”等形式常态化与企业公众“面对面”沟通交流，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发挥政务公开示范引领作用。安排专人落实每日安全监测、每周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自查、每季度网络安全检查，主动对接上级政务信息公开主管部门监督指导，重点围绕机构信息、预决算信息、行政执法信息等公开内容开展自查整改，建立问题整改台账，确保信息更新到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备注：本表格行政许可的处理决定数量，包括本机关在本年度内作出的准予许可决定、不予许可决定、变更许可决定、延期（延续）许可决定、撤销许可决定、撤回许可决定等。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开	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 他	
	理	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咨询事项，指引咨询渠道	0	0	0	0	0	0	
		4. 申请人撤销申请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4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

从化海关 2024 年年报中提出以下问题：针对新法新规和企业群众关心关注的海关政策，需进一步提升宣传解读的主动性、时效性。

上述问题在 2025 年已采取措施完成整改：**一是**通过关企即时通讯群、电话、走访等方式，及时解答企业关于系统操作、原产地享惠等方面的疑问，实地走访企业 71 家次，解决企业实际问题困难 70 个。**二是**完善基层政务公开专区，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基础上，及时更新维护便民服务区、自助办理区等区域设施设备，对标识、资料、功能进行优化布置。

（二）目前存在问题。

企业公众关注的重要政策宣贯力度不够，政策解读形式还需更加多元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从化海关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工作，2025 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